

附件

汕头海关关区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等规定，现公布 2025 年度汕头海关关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报告中所有项目数据统计时间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本报告电子版可在“汕头海关门户网站”（<http://shantou.customs.gov.cn/>）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汕头海关联系，电话：0754—88198114。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汕头海关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海关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和给红其拉甫海关全体关员重要回信精神，准确把握新时代政务公开职责定位，依法及时准确公开政府信息，积极回应社会关切，努力提升公开质效，以高质量政务公开推动海关高质量发展。

（一）聚焦提质增效，在主动公开上持续发力

强化主动公开意识，规范政务信息发布，2025 年关区通过汕头海关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累计发布各类政府信息 1388

条。持续做好汕头海关财政预决算、政府采购信息、外贸进出口快报、“双随机、一公开”事项、公务员招考、涉企收费目录清单等企业群众重点关注领域信息公开，及时做好相关栏目的主动更新与公示，切实保障人民群众对海关工作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二）聚焦规范办理，在依申请公开上优化服务

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对依申请公开办理程序进行完善，畅通依申请公开的当面申请、信函邮寄、互联网邮箱等办理渠道，切实保障好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获取海关政府信息。2025年汕头海关关区共接收处理依申请公开22件，其中妥善办结20件，结转至下一年办理件数2件。所有申请均在规定时限内作出答复，对于不属于政府信息公开的情况，均向申请人进行了耐心细致地解释说明。2025年度未收取任何依申请管理信息处理费用，未发生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三）聚焦底线思维，在信息管理上严格把关

加强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等政策法规的宣传学习，严格落实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筑牢保密安全防线。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制度，加强信息公开源头管理和公开前审查力度，杜绝表述不规范、用词不准确、个人隐私信息泄露、错误链接、格式错误等问题。对标《汕头海关主动公开基本目录》《汕头海关关区基层政务公

开标准目录》，开展常态化查缺补漏，确保信息公开要素齐全、内容准确、更新及时。

（四）聚焦数字赋能，在平台建设上开拓创新

组织开展关区“智慧海关”门户网站政务地图建设，增设“隶属海关行政检查随机抽查事项清单”栏目，设立2个行政许可结果公示超链接，为企业群众提供更直观、便捷、精准的海关政务信息查询服务。深化政务公开与海关业务工作融合，运用图文、问答等多元化手段发布海关政策解读信息共58条，着力打通海关政策落地“最后一公里”，推动政务公开由“可看”向“好用”转变。

（五）聚焦多元评价，在监督保障上构筑合力

完善社会监督机制，主动面向公众发放调查问卷6期，积极收集公众对汕头海关政务公开工作、12360热线服务、信访工作等意见建议，聘请属地党政机关、新闻机构以及企业等25位代表为汕头海关第七届特约监督员，构建多维度监督网络。强化人才梯队建设，结合年度培训任务组织开展政务公开专题培训，持续提升队伍专业化规范化水平。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5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81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27		
行政强制	68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2	0	0	0	0	0	2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5	0	0	0	0	0	5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1	0	0	0	0	0	1
	(三)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不予公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	0	0	0	0	0	0	0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开	止公开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2	0	0	0	0	0	2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3	0	0	0	0	0	3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	1	0	0	0	0	0	1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 他	
	理	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 咨询事项，指引咨询渠道	0	0	0	0	0	0	
		4. 申请人撤销申请	8	0	0	0	0	8	
	(七) 总计		20	0	0	0	0	0	2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2	0	0	0	0	0	2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2024 年报中所提问题整改情况

2024 年报中存在问题：一是对基层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的日常巡查不足，抽查力度有待加强；二是深入基层单位调查研究较少，开展业务指导不够。

整改情况：一是进一步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常态巡查+定向抽检”闭环机制，利用技术手段与人工核查相结合，对基层海关政府信息公开的更新时效性、要素完整性、链接准确性等进行全覆盖监测。结合“多查合一”、专项检查等形式，对基层政务公开专区建设情况等进行现场检查。二是加强基层调研和业务培训，采取“专题培训+实操演练+案例复盘”等形式，开展点对点、手把手的政务公开业务教学，切实提升基层政务公开队伍的履职能力。

（二）目前存在问题

汕头海关目前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是：政务公开与海关业务融合的广度深度有待加强，在充分发挥海关政策利好的释放支撑作用方面还有差距。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5 年度汕头海关未收取信息处理费。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